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彩虹”或“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航天彩虹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一、公司再融资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0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240,259股，发行价格为21.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10,699,997.4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6,603,773.5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04,096,223.82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804,000.2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03,292,223.59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745号）《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 1、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79.22万元。
- 2、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3,077.46万元，其中CH-4增强型无人机科研项目投入4,881.95万元，无人倾转旋翼机系统研制项目投入947.92万元，隐身无人机系统研制项目投入6,469.98万元，低成本机载武器科研项目投入719.12万元，年产XX枚低成本机载武器产业化项目投入58.49万元。

综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42,513.9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7,815.3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全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于2021年11月24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76900011710602	募集专户	23,751,861.8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74907069510304	募集专户	27,931,848.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74907069510402	募集专户	18,251,345.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74907069510406	募集专户	11,291,622.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74907069510605	募集专户	32,024,890.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74907069510884	募集专户	9,433,378.51
	合计		122,684,946.89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4,593,373.75元（其中2022年度利息收入11,472,183.19元），已扣除手续费61,410.52元（其中2022年度手续费61,410.52元）。

航天彩虹于2022年7月20日、2022年8月23日和2022年9月22日，分别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22,000.00万元和10,00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取出。

综上，截至2022年12月31日，航天彩虹募集资金存储余额492,684,946.89元。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航天彩虹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彩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中信建投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查看募集账户的资金使用明细账；查看了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核查对账单；并与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人员访谈，核查了募集资金的使用与项目建设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航天彩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中信建投证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了募集资金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附件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329.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56.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13.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净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CH-4 增强型无人机科研项目	否	12,330.00	12,330.00	4,881.95	7,216.77	58.53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否
2.无人倾转旋翼机系统研制项目	否	4,510.00	4,510.00	947.92	1,178.37	26.13	2023 年 7 月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否
3.隐身无人机系统研制项目	否	37,110.00	37,110.00	6,469.98	6,679.44	18.00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否
4.低成本机载武器科研项目	否	5,790.00	5,790.00	719.12	801.62	13.84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否
5.彩虹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XX 枚低成本机载武器产业化项目	否	4,010.00	4,010.00	58.49	58.49	1.46	2023 年 9 月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否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320.00	26,579.22	79.22	26,579.22	100.00	-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1,070.00	90,329.22		-	-				否	否
合计		91,070.00	90,329.22	13,156.68	42,513.92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CH-4 增强型无人机科研项目及低成本机载武器科研项目受募投资金到账时间影响，项目实际规模化投入晚于原计划启动时间。受客观因素影响，部分技术攻关及其试验验证进度、合同签订及付款进度有所延后。经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因素，在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经过谨慎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							

		公司利益，决定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计划进度。CH-4 增强型无人机科研项目、隐身无人机系统研制项目、低成本机载武器科研项目、彩虹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XX 枚低成本机载武器产业化项目等项目研制及建设周期不变，因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底，项目实际规模化投入晚于原计划启动时间，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分别调整至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10 月、2023 年 10 月、2024 年 7 月。无人倾转旋翼机系统研制项目目前已完成方案论证、方案设计阶段全部工作，正在开展工程研制和试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项目主要技术指标较原计划有较大幅度的迭代提升，该项目在研制过程中仍需攻克多项技术难题，并进行一系列试验测试和可靠性验证。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更加高效、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质量稳步推进，拟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10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CH-4 增强型无人机科研项目、无人倾转旋翼机系统研制项目、隐身无人机系统研制项目、低成本机载武器科研项目分别从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 2392.43 万元、230.45 万元、209.46 万元和 86 万元，合计 2918.34 万元，已于 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6.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 6.5 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用募集资金 63,75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取出，共取得利息收入 146.89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用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取出，共取得利息收入 399.45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用募集资金 55,000.00 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取出，共取得利息收入 320.05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2022 年 8 月 23 日和 2022 年 9 月 22 日，分别用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22,000.00 万元和 10,000.00 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表的“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中填写。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并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

附件 2

2022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_____
 张冠宇 黎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